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002281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6日

商 标

柿合兴

申 请 人 汕头市六记雄食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泰山北路51号2幢6号

代理机构 内江猪八戒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备办宴席；咖啡馆；餐厅；餐馆；寄宿处预订；旅馆预订；快餐馆；茶馆；流动饮食供应；饭店食宿服务